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第二次 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为做好 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平衡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结合我区财力情况以及上级下达我区的债券情况，拟对佛山市三水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佛山市三水区 2022 年财政预算（以下简称年初预算）进行第二次调整。现将具体调整情况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一）收入预算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1,066,305 万元，比年初预算 1,033,913 万元调增 32,392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1,067,136 万元调减 831 万元，具体为：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679,409 万元，比年初预算 757,331 万元调减 77,922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750,925 万元调减 71,516 万元，比 2021 年 715,167 万元同比下降 5%（自然口径）、可比口径下降 0.9%（主要是受国内外经济环境、疫情冲击、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叠加影响，调减税收收入。其中税收收入 397,776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减 170,005 万元，比第一次调整预算调减 163,599 万元；非税收入 281,633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92,083 万元）。

2. 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56,578 万元。

3.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450 万元。

4. 调增上年项目结转 3,716 万元，调整为 74,168 万元，原因为根据 2021 年财政决算数进行调整。

5. 调减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9 万元，调整为 1,338 万元。

（二）支出预算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为 1,066,305 万元，比年初预算 1,033,913 万元调增 32,392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1,067,136 万元调减 831 万元，其中：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791,749 万元，比年初预算 764,973 万元调增 26,776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793,979 万元调减 2,230 万元，具体如下：

（1）在收回财政统筹资金中安排项目 70,352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相应安排支出 50,192 万元；

（3）通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 10,156 万元，主要是安排区教育局学校后勤保障经费等 23 个项目资金；

（4）调增上年项目结转相应安排支出 3,716 万元；

（5）收回项目资金共 99,230 万元；

（6）因镇街财力结构变化，调减各镇街返还款 37,416 万元。

2. 调减上解支出 31,522 万元，主要是减少税收体制上解 40,899 万元和增加参股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 4 个专项上解。

3.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988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8,988 万元。

4. 调增年终项目结转 23,933 万元，调整为 24,752 万元，均为镇级体制分成结转。

二、基金预算调整

（一）收入预算调整。

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628,692 万元，比年初预算 873,848 万元调减 245,156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1,007,886 万元调减 379,194 万元，其中：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12,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调增 6,23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调增 200 万元、本年收入调减 397,633 万元（调减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短收）。

（二）支出预算调整。

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为 628,692 万元，比年初预算 873,848 万元调减 245,156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1,007,886 万元调减 379,194 万元，其中：

1. 本年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459,490 万元，比年初预算 645,684 万元调减 186,194 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780,072 万元调减 320,582 万元，具体如下：

（1）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12,000 万元。根据《佛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 10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佛财债〔2022〕25 号）文件精神，上级下达三水区 2022 年第三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共 12,000 万元，该债券资金将由省财政分月分批发行后再将债券转贷资金拨付至我区。债券转贷资金拟分配安排用于三水区北江新区大塍山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 3 个区内重点项目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相应安排支出 200 万元；

(3) 收回项目资金 169,694 万元, 其中收回当年安排本级项目资金 151,745 万元, 收回历年补助资金 14,343 万元, 收回上年区级结转资金 3,606 万元;

(4) 调减返还土地出让收入 162,137 万元;

(5) 调减上年项目结转对应安排支出 951 万元。

2. 调减上解支出 53,930 万元。

3.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调整为 3,260 万元, 比年初预算 8,292 万元调减 5,032 万元, 比第一次预算调整 7,942 万元调减 4,682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

(一) 收入预算调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84,059 万元, 比年初预算 78,588 万元调增 5,471 万元, 主要原因: 一是根据《关于开展我市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度社保缴费工资申报工作的补充通知》文件精神, 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新的缴费工资标准从 2022 年 1 月起执行, 调增收入 6,523 万元; 二是全征土地农村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用 2021 年底区级财政补助结余抵减区级负担的全征地支出缺口, 调减收入 1,05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调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102,956 万元, 对比年初预算 65,824 万元调增 37,132 万元, 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社保部门会计核算要求, 将省属非驻穗机关、中央驻粤机关保费上划款记入上解上级支出, 增加上解上级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调整为-18,897万元，比年初预算12,765万元调减31,611万元。年末累计结余调整为24,255万元，比年初预算55,916万元调减31,611万元。

四、历年暂存款安排情况

在历年暂存款中安排项目支出2,845万元，其中在一般公共预算性质中安排974万元，用于三水区公交客运线路运营服务项目等10个项目；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性质中安排三水区污水管网项目镇街立项奖补专项资金1,871万元。

五、其他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变动情况。

1. 政府性债务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底，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为1,955,99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64,67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791,320万元。

2. 新增举借情况。

2022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调整为349,000万元，比年初预算87,000万元调增262,000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337,000万元调增12,000万元。新增举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12,000万元，为上级下达我区的2022年第三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新增举借的专项债券资金拟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1）拟安排区本级6,000万元，分别用于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省定重点项目）4,000万元、三水区污水整治综合提升及配套建设工程2,000万元；

(2) 拟安排西南街道6,000万元,用于三水区北江新区大塍山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 2022年区镇财力平衡。

1. 取消年初财力置换计划。

2022年初预算区级对两个街道实行财力置换4,000万元,具体如下:增加两个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款4,000万元(其中西南街道2,000万元、云东海街道2,000万元),同时区级财政在一般公共预算中的教育费附加给予西南街道及云东海街道各2,000万元补助。现受街道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收影响,难以实现此财力置换计划,故申请取消年初财力置换计划。

2. 2022年区镇(街道)财力平衡。

为优化区与各镇(街道)的财力配置,平衡财政资金的收支,区级拟对两个镇街实行财力置换10,300万元,具体如下:增加两个镇街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款10,300万元(其中云东海街道4,800万元、乐平镇5,500万元),同时区级财政在政府性基金预算土地出让收入中分别给予两个镇街补助10,300万元(其中云东海街道4,800万元、乐平镇5,500万元)。